

2024 年度兰考县林业服务中心部门
预算公开

2024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兰考县林业服务中心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兰考县林业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2024 年度兰考县林业服务中心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兰考县林业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 (一) 拟订全县林业生态环境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
- (二) 负责各项林业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贯彻落实；
- (三) 负责全县森林、湿地及生态公园的培育，保护，监测；
- (四) 负责全县林业科技推广，宣传，教育、全民义务植树和林业队伍建设；
- (五) 负责全县林业项目资金（基金）的申报筹集、分配和使用；
- (六) 负责全县林木病虫害的预测、预报和病虫害防治的技术指导；
- (七) 组织开展植树造林和防沙治沙工作；
- (八) 指导国有林场（苗圃）的建设和管理，负责全县森林植物检疫；
- (九) 负责种子、种苗生产的技术指导服务；
- (十) 组织开展森林资源清查工作；
- (十一) 负责全县林地和湿地自然保护区的管理；

(十二) 负责全县林地调查、定级和评估工作；(十三) 负责全县经济林管理工作；

(十四) 协助林权纠纷调处和林地承包合同纠纷仲裁；

(十五) 负责县政府所定区域内的上河恬园（金牛湖、金花湖、金沙湖）、青莲湖风鸣湖湿地公园、国储林，泡 15. 桐森林公园等生态公园及其他指定区域的综合管理工作；

(十六) 承办县自然资源局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兰考县林业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没有二级机构。

(一) 内设机构 6 个职能科室办公室、人事股、绿化造林股、林业技术服务股、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股、生态公园管理股。

(二) 人员构成情况

兰考县林业服务中心共有在职人员 23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4 人，事业编制 152 人，差供自筹 67 人，企业未入编 14 人，选派 67 人。

第二部分

兰考县林业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兰考县林业服务中心 2024 年收入总计 4297.91 万元，支出总计 4297.91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2.94 万元，增加 0.8%。主要原因：单位有新增人员。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兰考县林业服务中心 2024 年收入合计 4297.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4297.9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兰考县林业服务中心 2024 年支出合计 4297.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75.46 万元，占 48.29%；项目支出 2222.44 万元，占 51.7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兰考县林业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4297.91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了 32.94 万元，增加 0.8%。主要原因：单位有新增人员。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兰考县林业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

预算为 4297.9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25 万元，占 5.75%；卫生健康支出 80.73 万元，占 1.88%；农林水支出 3909.92 万元，占 90.97%；住房保障支出 60 万元，占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兰考县林业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2075.4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934.46 万元，占 93.21%；公用经费支出 141 万元，占 6.79%。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局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10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

（二）（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减少）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部门机构运转经费

兰考县林业服务中心2024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141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包含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费、设备购置费、体检费、物业费、电费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838.8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838.8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我局共组织对53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2250.22万元。2024年，我局预算项目均按照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我局拟组织对44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2222.44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末，我中心共有车辆1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8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

100万 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中心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主要是：0项目0万元、0项目0万元、0项目0万元等；我中心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

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